

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本公司拟与其他股东同步向重庆天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
- ●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 ●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实现“煤电联营”，开发控制煤炭资源并保证公司系统发电机组的燃煤供应。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将按照 40% 的持股比例对重庆天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建设的盐井一矿投入资本金 10121.6 万元。该资本金将根据盐井一矿的工程建设进度和资金计划分阶段投入。

由于重庆天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公司也是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二、关联方介绍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公司成立于 1989 年，是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05,150,000.00 元。公司注册地址：渝中区人民路 248 号；法定代表人：吴连帆。公司经营范围为建设项目投资（不得从事金融业务，不得对外开设门点吸收社会公众存款）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重庆天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为重庆合川区盐井镇新药铺街 17 号；经营范围：矿山资源开发；公司首期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的决议，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公司于 2005 年 9 月 13 日共同出资设立了重庆天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首期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三方出资比例分别为：40%、40%、20%，出资各方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重庆天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建设的盐井一矿资源储量已查清，地质储量为 6639.95 万吨，煤层稳定可靠，开采技术条件成熟，矿区开发外部条件较好，产品市场前景良好，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较好。重庆天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探矿权人，已完成盐井一矿煤炭资源勘探地质报告并取得相关批复，目前正在办理采矿权相关手续。

根据中煤国际工程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专家出具的盐井一矿初步设计说明书，盐井一矿的设计生产能力 550kt/a，同时井筒提升、大巷运输、矿井通风、地面生产系统等主要环节留有余地，可达到 900kt/a 的生产规模。初步设计概算总投资为 72297.37 万元，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8.46%。

根据国家规定的煤矿建设项目最低资本金要求比例为 35%，盐井一矿需要投入项目资本金 25304 万元。根据出资协议，重庆九龙电力股份公司应按出资比例 40%，投入资本金 10121.6 万元。该资本金将根据盐井一矿的工程建设进度和资金计划分阶段投入。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实现“煤电联营”，开发控制煤炭资源并保证公司系统发电机组的燃煤供应。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五名独立董事韩德云、张太宇、卢啸风、崔伟民、伍源德认为：该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实现“煤电联营”，开发控制煤炭资源并保证公司系统发电机组的燃煤供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内容合法有效、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七年三月三十日